

(機關名稱) (單位名稱) 作業流程說明表

項目編號	FR01
項目名稱	提報委託研究先期審查作業
承辦單位	各機關主辦單位
作業流程說明	<p>一、各機關檢視自身業務，評估是否有辦理委託研究之需求。</p> <p>二、擬提報委託研究計畫之機關應檢視本府及同性質之各級機關三年內是否有相同或類似之委託研究案，並確認是否因過去執行成效不佳而遭受停止辦理委託研究案之處分期間。</p> <p>三、若確認無前述情形，則填寫委託研究工作計畫表及委託研究計畫預算書後，送至研考會彙整；另經費編列應參考委託研究經費編列標準表。</p> <p>四、經先期審查通過之委託研究計畫，據以編列年度概算。</p>
控制重點	<p>一、各機關提報委託研究計畫時，應注意事項：</p> <p>(一)本府及同性質之各級機關三年內是否有相同或類似之委託研究案。</p> <p>(二)機關未因過去執行成效不佳而遭受停止辦理委託研究案之處分期間。</p> <p>二、審查小組（主計處、財政局、研考會）應依下列原則進行審查：</p> <p>(一)本府及其他政府機關最近三年是否有相關之研究計畫。</p> <p>(二)預期研究計畫成果是否具體可行。</p> <p>(三)經費編列是否合宜。</p> <p>(四)機關未因過去執行成效不佳而在遭受停止辦理委託研究案之處分期間。</p> <p>(五)其他（依實際情況參酌）。</p> <p>三、委託研究計畫經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辦理者，應依審查小組意見修正研究計畫內容及經費後，方得編入年度概算中。</p>
法令依據	新北市政府委託研究作業要點
使用表單	<p>一、新北市政府○○○年度委託研究工作計畫表（附件一）</p> <p>二、新北市政府○○○年度委託研究計畫預算書（附件二）</p> <p>三、新北市政府委託研究經費編列標準表（附件三）</p>

(機關名稱) (單位名稱) 作業流程圖

提報委託研究先期審查作業

